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部分債項還款

償付契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於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余先生及認購人訂立償付契據，據此，認購人同意按認購價每股有關股份0.1港元認購及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有關股份，作為欠付認購人的債項17,600,000港元的部分還款。訂約方協定，債項中的8,000,000港元將以部分還款償付。

假設本公佈日期至完成部分還款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有關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82%；及(ii)經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81%。

有關股份將按一般授權發行。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根據一般授權獲授權配發及發行最多為1,420,076,319股股份。

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須待聯交所批准有關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留意部分還款須待償付契據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部分還款未必會進行，故股東與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償付契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於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余先生及認購人訂立償付契據，其主要條款載述如下：

日期：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

 (ii) 認購人(作為認購人)

 (iii) 余先生(作為擔保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人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與余先生共同及個別透過以下方式償還結欠認購人的債項：

- (i) 債項中的8,000,000港元將按如下方式償付，即在償付契據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公司按一般授權發行及配發8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且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有關股份，合計本金總額8,000,000港元，而認購人認購該等有關股份。該等股份免於一切產權負擔及不利申索；及
- (ii) 債項餘款將分為三筆等額款項，每筆將以現金方式悉數償還，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匯入認購人指定或其可能選定的銀行賬戶且資金可即時動用。

本公司及余先生共同及個別應就任何未有根據前述第(ii)段償付的餘款按每月利率2%計算及支付。

除非於部分還款後一年內，(i)於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收市價並無低於0.1港元；及(ii)股份交易量並無低於每日30,000,000股，認購人有權要求本公司及／或余先生向認購人按每股0.1港元回購全部餘下有關股份，惟前提是(a)股份回購將符合證監會頒佈股份回購守則項下的豁免股份回購的定義，且股份回購將取得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理事的批准；及(b)本公司及／或余先生有權要求認購人提供令本公司及／或余先生(視乎情況而定)信納的有關股份交易記錄，以確認認購人就股份回購所持有關股份數目。

部分還款條件

完成部分還款須待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以下條件後方告作實：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不論是否無條件或施加慣常條件)批准所有有關股份上市買賣。

若前述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書面協定較後日期)尚未達成，償付契據將終止，而本公司及認購人將協定、編製及簽立新協議，以落實及完成債項還款。

部分還款涉及的有關股份

根據償付契據條款，認購人已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售及發行80,000,000股有關股份，相當於：

- (i)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82%；及
- (ii) 經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81%(假設本公佈日期至完成部分還款期間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

根據最後交易日期(即償付契據日期)的股份收市價每股0.051港元，有關股份的市值約為4.08百萬港元，總面值為8百萬港元。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有關股份0.1港元：

- (i) 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51港元溢價約196%；及
- (ii) 較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053港元溢價約189%。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人公平磋商後參照市況及股份現行市價後釐定。根據當前市況，董事會認為，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完成部分還款

部分還款完成將於上述條件(本公司與認購人將書面協定的其他時間或日期或地點)達成或獲豁免後五個營業日內作實。

發行有關股份的一般授權

有關股份將按一般授權發行，因此部分還款毋須取得任何股東批准。根據一般授權可發行最多為1,420,076,319股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除按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之公佈配售可換股債券於悉數兌換時將發行及配發500,000,000股股份外，概無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任何股份。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上市地位及申請

有關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且於完成日期將於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地位。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有關股份上市及買賣。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擁有9,810,381,596股已發行股份。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及緊隨部分還款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假設自本公佈日期起至部分還款完成日期本公司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後	
	股份數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 (附註1)	104,200,000	1.06	104,200,000	1.05
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1,692,665,620	17.25	1,692,665,620	17.12
認購人	—	—	80,000,000	0.81
其他公眾股東(不包括認購人)	<u>8,013,515,976</u>	<u>81.69</u>	<u>8,013,515,976</u>	<u>81.02</u>
總計	<u>9,810,381,596</u>	<u>100%</u>	<u>9,890,381,596</u>	<u>100%</u>

附註1： 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乃由本公司主席許奇鋒先生及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38.95%及5.26%。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擔保責任公司及並無股本。許奇鋒為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之註冊成員兼董事。

訂立償付契據的理由及裨益

於償付契據日期，本公司有應付認購人款項結餘17,600,000港元，而8,000,000港元的款項將以部分還款償付。

董事認為，以部分還款方式部分償付債項不會導致本公司產生大額現金流出，但同時本公司債項減少。因此，董事認為，償付契據之條款公平合理且部分還款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

本公司於過去12個月之集資活動

除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所公佈之可換股債券配售(於本公佈日期仍未完成)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ii)天然資源勘探以及(iii)於水果種植、休閒及文化等各種具潛力業務之投資。

認購人的資料

認購人為香港居民。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預期認購人於緊隨部分還款完成後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留意部分還款須待償付契據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部分還款未必會進行，故股東與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或星期日；
「本公司」	指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81）；
「完成」	指	完成部分還款；
「完成日期」	指	完成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債項」	指	17,600,000港元，本公司欠付認購人的款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最多1,420,076,319股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即緊接簽訂償付契據（於交易時段後簽訂）前的股份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委員會」	指	負責主板的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委員會；
「余先生」	指	董事余允抗先生；
「部分還款」	指	認購人根據償付契據認購有關股份；
「有關股份」	指	就部分還款按認購價每股有關股份0.1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新股份；
「償付契據」	指	本公司、余先生及認購人就償還債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償付契據；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回購」	指	根據償付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及／或余先生須按每股有關股份0.1港元回購全部餘下有關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郭京生先生，為香港居民及獨立第三方；
「認購價」	指	每股有關股份0.1港元；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余允抗先生、張雲先生、張啟軍先生、舒中文先生、潘一勤先生及崔瑜女士(暫停職務)；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振邦先生、王小寧先生、張文龍先生及鄭皓安先生。